

证券代码：000876
债券代码：127015

证券简称：新希望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

公告编号：2020-61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1. 会议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4月28日（星期二）下午14: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4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科华南路339号成都科华明宇豪雅饭店。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畅女士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

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77人，代表股份2,962,714,98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0.272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7人，代表股份2,286,662,27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4.237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30人，代表股份676,052,70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6.0353%。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71人，代表股份679,615,02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6.119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5人，代表股份4,973,31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18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26人，代表股份674,641,70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6.001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62,421,7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1%；反对 1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 28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9,321,8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9%；反对 10,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5%；弃权 28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16%。

（二）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62,421,6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1%；反对 1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3%；弃权 28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9,321,7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8%；反对 10,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5%；弃权 28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16%。

（三）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62,421,7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1%；反对 1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3%；弃权 28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9,321,8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9%；反对 10,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5%；弃权 28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16%。

（四）审议通过了“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62,614,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6%；反对 16,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8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9,514,1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52%；反对 16,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4%；弃权 8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4%。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审计单位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300,14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510%；反对 1,192,11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2%；弃权 3,222,7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8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200,1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504%；反对 1,192,11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54%；弃权 3,222,73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742%。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62,619,4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8%；反对 1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3%；弃权 8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9,519,5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59%；反对 10,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5%；弃权 8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62,599,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1%；反对 30,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8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9,499,1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29%；反对 30,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5%；弃权 8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5%。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属公司提供原料采购贷款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3,670,96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947%；反对 8,958,8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3024%；弃权 8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571,00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692%；反对 8,958,81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182%；弃权 8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 2020 年度融资担保额度进行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3,664,56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945%；反对 8,959,5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3024%；弃权 90,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564,60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683%；反对 8,959,51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183%；弃权 90,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新望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0,930,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60%；反对 1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5%；弃权 8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9,519,5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59%；反对 10,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5%；弃权 8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5%。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0,930,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60%；反对 1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5%；弃权 8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9,519,5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59%；反对 10,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5%；弃权 8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5%。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5,9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8%；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1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5,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21%；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1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4%。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0,908,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27%；反对 1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5%；弃权 10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9,497,5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27%；反对 10,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5%；弃权 10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8%。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6,9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8%；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1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6,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23%；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1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2%。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5.01 发行规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5,9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8%；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1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5,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21%；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1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4%。

15.02 债券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2,6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7%；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2,6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16%；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15.03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2,6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7%；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2,6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16%；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15.04 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2,6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7%；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2,6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16%；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15.05 强制付息事件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1,6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6%；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20,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1,6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15%；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20,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0%。

15.06 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1,6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6%；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20,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1,6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15%；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20,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0%。

15.07 赎回选择权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2,6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7%；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2,6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16%；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15.08 偿付顺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2,6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7%；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2,6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16%；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15.09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2,6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7%；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2,6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16%；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15.10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配售规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2,6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7%；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2,6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16%；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15.11 还本付息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2,6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7%；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2,6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16%；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15.12 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2,6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7%；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2,6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16%；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15.13 担保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18,1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48%；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7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18,1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36%；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7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9%。

15.14 承销方式及上市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18,8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49%；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73,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18,8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37%；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73,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8%。

15.15 偿债保障措施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18,1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48%；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7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18,1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36%；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7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9%。

15.16 决议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18,1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48%；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7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18,1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36%；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7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9%。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58,175,9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68%；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27%；弃权 1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5,075,9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321%；反对 4,522,8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55%；弃权 1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4%。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1,669,4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94%；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3084%；弃权 1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0,258,4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04%；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174%；弃权 1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2%。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8.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1,669,4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94%；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3084%；弃权 1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0,258,4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04%；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174%；弃权 1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2%。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18.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1,665,1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87%；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308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0,254,1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798%；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17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18.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1,665,1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87%；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308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0,254,1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798%；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17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18.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1,644,7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57%；反对 29,361,7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311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0,233,7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768%；反对 29,361,7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20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18.05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1,665,1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87%；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308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0,254,1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798%；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17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18.06 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1,665,1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87%；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308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0,254,1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798%；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17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18.0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1,665,1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87%；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308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0,254,1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798%；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17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18.08 募集资金存放账户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1,665,1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87%；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308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0,254,1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798%；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17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18.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1,665,1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87%；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308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0,254,1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798%；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174%；弃权 1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18.10 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1,664,1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86%；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3084%；弃权 20,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0,253,1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796%；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174%；弃权 20,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6,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0%。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18.11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1,677,1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905%；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3084%；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0,266,1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15%；反对 29,341,3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3174%；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51,669,4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5.6894%；反对29,341,3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3084%；弃权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50,258,4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6804%；反对29,341,3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3174%；弃权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

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32,716,1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875%；反对29,983,6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120%；弃权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49,616,1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859%；反对29,983,6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4119%；弃权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51,027,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5.5950%；反对29,983,6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4027%；弃权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49,616,1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859%；反对29,983,6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4119%；弃权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51,669,4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5.6894%；反对29,341,4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3084%；弃权1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50,258,4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6804%；反对29,341,4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3174%；弃权1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

过。

(二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填补措施和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33,358,4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091%；反对29,341,3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904%；弃权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50,258,44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6804%；反对29,341,3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3174%；弃权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二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53,164,1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5.9088%；反对27,846,7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0889%；弃权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51,753,11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9003%；反对27,846,7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974%；弃权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53,164,1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5.9088%；反对27,846,7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0889%；弃权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51,753,11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9003%；反对27,846,7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974%；弃权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本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

过。

(二十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份回购授权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28,117,7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322%；反对33,021,4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1146%；弃权1,575,78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72,6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45,017,7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9093%；反对 33,021,46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8588%；弃权 1,575,78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72,6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31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 邓心怡、李晓悦
3. 结论性意见：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

决议

2. 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